

# 胶州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加快开展家庭农场“一码通” 赋码工作的通知

各镇、街道办事处：

家庭农场“一码通”是农业农村部对全国家庭农场赋予、归集展示家庭农场信息、作为家庭农场纳入全国家庭农场名录系统（以下简称“名录系统”）管理的唯一标识。为提升家庭农场管理服务信息化水平，推动家庭农场高质量发展，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《关于全面实行家庭农场“一码通”管理服务制度的通知》（农办经〔2023〕3号）要求，现就开展家庭农场“一码通”赋码工作通知如下。

## 一、明确“一码通”赋码对象和用途

赋码工作依托名录系统开展，纳入名录系统且完成上年度数据信息更新的家庭农场，均可提出赋码申请。家庭农场“一码通”编码由数字码和二维码共同组成，二维码包含家庭农场基本情况、经营规模、商标和产品质量认证等信息，内置互联网链接，通过扫描二维码可读取查询相关信息。家庭农场赋码后，可以将“一码通”编码印制在产品外包装、宣传资料上，张贴在经营场所显著位置，用于产品广告等，供消费者和合作方便捷获取家庭农场及产品信息，帮助家庭农场直接获客。

## 二、抓好重点工作环节

镇（街道）农业农村部门负责本辖区家庭农场“一码通”的业务管理工作，要重点把握以下环节：

（一）加大宣传力度。要结合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升行动，多渠道、多形式开展“一码通”赋码宣传。充分发挥村干部、网格员贴近群众、服务群众的优势，通过农村“大喇叭”、在村务公开栏张贴宣传单、入户宣传等方式，让更多农户了解“一码通”。市农业农村局依托政邮银合作机制，向名录系统内 4.2 万家家庭农场“点对点”邮寄“一码通”宣传材料，发动名录系统内家庭农场及时完成上年度数据信息更新，并积极申请赋码。镇（街道）农业农村部门可通过示范创建、示范场微信群、“带头人”培训班等方式，积极引导名录系统内的家庭农场尤其是示范家庭农场自主申请赋码，力争 2023 年示范家庭农场赋码率达到 100%。

（二）严格数据审核。镇（街道）要确定名录系统管理员专门负责名录系统管理和家庭农场“一码通”赋码工作，镇（街道）管理员应当每天登录一次名录系统，严禁以任何理由向家庭农场收取办理赋码费用。

（三）加强跟踪管理。镇（街道）要每年组织对已赋码家庭农场信息进行 1-2 次审核，当“一码通”所链接信息发生变化时，督促家庭农场及时更新。对出现《家庭农场“一码通”管理服务制度》第九条列入经营异常名单情形的家庭农场，镇（街道）农业农村部门要将其列入经营异常名单，并及时将有关情况告知家庭

农场；在异常情况消除后，家庭农场可以根据需要申请移出经营异常名单。

### 三、加强组织保障

实行家庭农场“一码通”管理服务制度是当前推动家庭农场高质量发展的一项重要创新举措。各镇（街道）要建立科学合理的工作机制，在宣传推广、数据审核、跟踪管理等关键环节提高精准度和服务效率，确保工作稳步推进。我局将加强考核督促，定期向各镇（街道）反馈“一码通”赋码工作进展情况，适时将该项工作开展情况纳入考核。各镇（街道）要认真总结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，对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要及时向我局反映。

（联系人：杨连江 李若楠，联系电话：82206191 82206187，  
邮箱：jznyncjnhz@qd.shandong.cn。）

附件：1.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家庭农场“一码通”  
管理服务制度的通知

2.家庭农场“一码通”赋码申请与审核流程

胶州市农业农村局

2023年4月26日